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S/23618
18 February 1992
CHINESE
ORIGINAL: ARABIC

1992年2月17日黎巴嫩常驻

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并继我国以前关于以色列在黎巴嫩南部的种种侵略行径的信之后,谨悲痛地通知你:过去两天,以色列对在家里和村庄内的黎巴嫩平民以及难民营中的巴勒斯坦难民加紧进行敌对的军事行动。以色列国家恐怖主义已猖狂到计划在黎巴嫩领土内杀害黎巴嫩国民并加以执行的程度。

1992年2月16日上午1时,以色列飞机和直升飞机轰炸西顿附近艾因希勒维和蒂尔附近拉希迪的巴勒斯坦难民营,结果有4人死亡、9人受伤和5所住房被毁。

1992年2月16日星期日,当地时间16时10分,在图法塔镇,两架以色列直升飞机袭击希兹布拉(Hizbullah)秘书长谢赫·阿巴斯·穆萨维的汽车队,当时汽车队正经过该地区。谢赫、其妻子、6岁的儿子和护送人员被杀,还有许多人被以色列直升飞机追击而受伤。

自我国1992年1月21日的信(S/23453号文件)之后,以色列占领部队继续从其占领区的阵地用大炮、坦克和机关枪轰击南部村庄。以色列海军舰艇还在南部沿岸巡逻,向艾因希勒维和拉希迪的难民营开火,以色列战斗机不断以不同高度飞越黎巴嫩领土,尤其是南部上空。

黎巴嫩政府痛斥和谴责以色列的这些明目张胆的侵略和公然侵犯黎巴嫩主权和威胁其公民及居民安全的行径。它提请国际社会注意以色列违反《联合国宪章》、联合国机构各项决议和国际法原则,继续占领黎巴嫩南部从而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所造成的严重局势。

鉴于局势严重,黎巴嫩政府决定要求安全理事会紧急召开会议,审议以色列危险的侵略,并根据安全理事会第425(1978)号决议和后来的决议,通过结束以色列的占领来永久制止这种侵略。

请将本信作为安全理事会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哈利勒·马卡维(签名)
